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5年1月1日-2015年12月31日

2、业绩预告类型：同向下降

3、业绩预告情况表：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	2015年1月1日—12月31日	2014年1月1日—12月31日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1,000 万元-3,000 万元	盈利：4,182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008 元- 0.023 元	盈利：0.03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2015年公司持续盈利的主要原因受益于公司经营优化措施（缩减人员编制、控制成本费用方面），同时，公司处置全资子公司股权取

得了部分收益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2、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意见为“无法表示意见”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修订）》14.1.1条第四款的规定，如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，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决定公司股票暂停上市交易。

如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未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29 日